

大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大政办函〔2024〕37号

大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成员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城乡医疗卫生均衡发展，有效落实政府办医职能，根据县政府《关于开展县乡医疗卫生机构一体化改革的实施方案》精神，结合工作实际，经县政府同意，调整大宁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成员，现将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主任：王志华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主任：冯华平 县政府副县长

成员：刘磊 县政府办主任

刘波 县编办主任

张卫平 县人社局局长

贺咏华 县卫健局局长

吴虹 县财政局局长

韩宝林 县发改局局长

房秀丽 县审计局局长

单红波 县民政局局长

冯晓明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冯娟 县医保局局长

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是县公立医院运行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政府出资人，履行政府办医职能，负责对县公立医院领导班子的聘任，审定县公立医院发展规划、重大项目实施、财政投入计划、大型基本建设投资与大型医疗设备购置、医保基金支付办法、绩效考核结果运行等重大事项，批准县公立医院理事会、院务会工作章程，聘任或者解聘理事长。对医院国有资产、财务会计、运行机制、分配制度、医药价格、行业作风进行全方位监管。统筹管理县乡医疗卫生机构一体化改革工作，组织实施县公立医院改革效果评价考核和对医疗集团开展以公益性和服务质量为核心的综合绩效考核。

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主任由贺咏华同志兼任，主要负责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决策的执行和日常工作。

大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8日